

中共焦作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焦编办〔2022〕25号

中共焦作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调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权责清单的 批 复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焦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对权责清单进行动态调整的请示》（焦人社〔2022〕24号）收悉。经研究，同意对你局权责清单进行调整，调整后共保留行政权力事项42项。

请你局严格按照调整后的行政权力事项目录行使权力，不得在目录之外行使或变相行使直接面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行政权力，切实维护权责清单的严肃性和权威性。同时要认真做好权力清单公示系统和本部门网站等平台的权责清单对外公示工

作，切实提升权责清单的公众知晓率和关注度，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不断提高服务企业和群众的效率和水平。

- 附件：1.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权责清单调整情况表
2.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保留的行政权力事项目录

中共焦作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6月10日



附件1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权责清单调整情况表

序号	事项名称	权力类型	调整依据	调整决定
1	劳务派遣经营、变更、延续、注销许可	行政许可	河南省政务服务事项目录	名称调整为“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子项调整为：（1）劳务派遣经营许可（新办）；（2）劳务派遣经营许可（法人变更）；（3）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名称变更）；（4）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变更住所）；（5）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变更注册资本）；（6）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延续）；（7）劳务派遣经营许可（注销）
2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审批	行政许可	河南省政务服务事项目录	名称调整为“人力资源服务许可”
3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及终止审批	行政许可	河南省政务服务事项目录	子项调整为：（1）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审批；（2）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分立、合并审批；（3）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变更审批（举办者变更）；（4）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变更审批（法定代表人变更）；（5）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变更审批（办学地址变更）；（6）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变更审批（名称变更）；（7）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终止审批；（8）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延续审批
4	用人单位直接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参照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权责清单，对相同或相近的职权进行整合归并	第4-53项合并为“劳动保障违法行为处罚”
5	用人单位违法延长劳动者工作时间的处罚	行政处罚		
6	用人单位使用童工的处罚	行政处罚		
7	用人单位侵害女职工、未成年工合法权益的处罚	行政处罚		
8	无理抗拒、阻挠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实施劳动保障监察；不按照劳动保障行政部门的要求报送书面材料，隐瞒事实真相，出具伪证或者隐匿、毁灭证据；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或者拒不履行劳动保障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理决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9	用人单位扣押劳动者居民身份证等证件的；用人单位向劳动者收取或变相收取保证金、抵押金及其他不合理费用的；劳动者依法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用人单位扣押劳动者档案或者其他物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10	擅自经营劳务派遣业务的处罚	行政处罚		
11	劳务派遣单位、用工单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劳务派遣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名称	权力类型	调整依据	调整决定
12	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隐瞒真实情况或者提交虚假材料取得劳务派遣行政许可；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劳务派遣行政许可的处罚	行政处罚	参照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权责清单，对相同或相近的职权进行整合归并	第4-53项合并为“劳动保障违法行为处罚”
13	用人单位不按规定与招用的劳动者订立劳动合同或者集体合同的处罚	行政处罚		
14	未经许可和登记，擅自从事职业中介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15	职业中介机构提供虚假就业信息，为无合法证照的用人单位提供职业中介服务，伪造、涂改、转让职业中介许可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16	职业中介机构扣押劳动者居民身份证等证件或向劳动者收取押金；劳动者依法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用人单位扣押劳动者档案或者其他物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17	用人单位不办理社会保险登记的处罚	行政处罚		
18	用人单位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报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数额时，瞒报工资总额或者职工人数的处罚	行政处罚	参照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权责清单，对相同或相近的职权进行整合归并	第4-53项合并为“劳动保障违法行为处罚”
1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以及医疗机构、药品经营单位等社会保险服务机构以欺诈、伪造证明材料或者其他手段骗取社会保险基金支出的处罚	行政处罚		
20	以欺诈、伪造证明材料或者其他手段骗取社会保险待遇的处罚	行政处罚		
21	隐匿、转移、侵占、挪用社会保险基金或者违规投资运营的处罚	行政处罚		
22	用人单位提供虚假招聘信息，发布虚假招聘广告；招用无合法身份证件的人员；以招用人员为名牟取不正当利益或进行其他违法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23	在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禁止乙肝病原携带者从事的工作岗位以外招用人员时，将乙肝病毒血清学指标作为体检标准的处罚	行政处罚		
24	职业中介机构未在服务场所明示职业中介许可证、监督电话等的处罚	行政处罚		
25	职业中介机构未建立服务台账，或虽建立服务台账但未记录服务对象、服务过程、服务结果和收费情况的处罚	行政处罚		
26	职业中介机构在职业中介服务不成功或未向劳动者退还所收取的中介服务费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名称	权力类型	调整依据	调整决定
27	职业中介机构发布的就业信息中包含歧视性内容；为无合法身份证件劳动者提供职业中介服务；介绍劳动者从事法律、法规禁止从事的职业；以暴力、胁迫、欺诈等方式进行职业中介活动；超出核准的业务范围经营等违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参照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权责清单，对相同或相近的职权进行整合归并	第4-53项合并为“劳动保障违法行为处罚”
28	用人单位未及时为劳动者办理就业登记手续的处罚	行政处罚		
29	单位或者个人为不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介绍就业的处罚	行政处罚		
30	用人单位未按规定保存录用登记材料或者伪造录用登记材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31	职业介绍机构、职业技能培训机构或者职业技能考核鉴定机构违反国家有关职业介绍、职业技能培训或者职业技能考核鉴定的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32	用人单位违反劳动合同法有关建立职工名册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33	从事劳动能力鉴定的组织或者个人提供虚假鉴定意见；提供虚假诊断证明；收受当事人财物的处罚	行政处罚		
34	用人单位依照《工伤保险条例》应当参加工伤保险而未参加的处罚	行政处罚	参照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权责清单，对相同或相近的职权进行整合归并	第4-53项合并为“劳动保障违法行为处罚”
35	用人单位拒不协助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对事故进行调查核实的处罚	行政处罚		
36	缴费单位未按规定办理社会保险登记、变更登记或者注销登记，或者未按照规定申报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数额的处罚	行政处罚		
37	缴费单位伪造、变造社会保险登记证；未按规定从缴费个人工资中代扣代缴社会保险费；未按规定向职工公布本单位社会保险费缴纳情况的处罚	行政处罚		
38	职工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用人单位不组织抢救、隐瞒事实真相或者拒不履行举证责任的处罚	行政处罚		
39	未经批准擅自设立人才中介服务机构或从事人才中介服务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40	人才中介服务机构违反本规定，擅自扩大许可业务范围、不依法接受检查或提供虚假材料，不按规定办理许可证变更等手续的处罚	行政处罚		
41	未经授权从事人事代理业务的处罚	行政处罚		
42	人才中介服务机构超出许可业务范围接受代理业务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名称	权力类型	调整依据	调整决定
43	用人单位违反本规定，以民族、性别、宗教信仰为由拒绝聘用或者提高聘用标准的，招聘不得招聘人员的，以及向应聘者收取费用或采取欺诈等手段谋取非法利益的处罚	行政处罚	参照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权责清单，对相同或相近的职权进行整合归并	第4-53项合并为“劳动保障违法行为处罚”
44	用人单位支付给劳动者的工资低于本省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的处罚	行政处罚		
45	未经批准擅自设立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或者以不正当手段骗取中外合作办学许可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46	在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筹备设立期间招收学生的处罚	行政处罚		
47	中外合作办学者虚假出资或者在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成立后抽逃出资的处罚	行政处罚		
48	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发布虚假招生简章，骗取钱财的处罚	行政处罚		
49	违反《技师合格证书》、《技术等级证书》、《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的核发办法和规定，滥发上述证书的处罚	行政处罚		
50	非法印制、倒卖或者伪造《职业介绍许可证》以及其他有关证件的处罚	行政处罚	参照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权责清单，对相同或相近的职权进行整合归并	第4-53项合并为“劳动保障违法行为处罚”
51	超出职业介绍许可范围从事职业介绍；超出规定的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收费；以胁迫、欺骗等方式进行非法职业介绍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52	用人单位招用人员时，不如实介绍本单位情况或者以招用人员为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处罚	行政处罚		
53	未领取《职业介绍许可证》而开办职业介绍机构的处罚	行政处罚		
54	社会保险基金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内部管理事项	转为政府内部管理事项
55	封存可能被转移、隐匿或者灭失的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管理和投资运营记录监督检查	行政强制	内部管理事项	转为政府内部管理事项
56	就业促进实施情况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内部管理事项	转为政府内部管理事项
57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内部管理事项	转为政府内部管理事项
58	劳动合同制度实施情况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参照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权责清单，对相同或相近的职权进行整合归并	合并为“用人单位和个人遵守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和规章情况监督检查”
59	禁止使用童工规定执行情况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60	单位执行职工带薪休假情况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61	用人单位遵守劳动法律、法规情况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62	用人单位和个人遵守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情况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序号	事项名称	权力类型	调整依据	调整决定
63	就业专项资金分配	其他 职权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2020年就业补助资金参照直达资金管理的通知》（豫财社〔2020〕74号），就业补助资金由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直接分配至各县市区	取消
64	职业技能鉴定及证书核发	其他 职权	根据《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版）》，人社部门已不再承担技能人员职业资格具体实施工作	取消
65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退还审核	其他 职权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和《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 河南省水利厅 武汉铁路监督管理局 中国民用航空河南安全监督管理局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关于印发〈河南省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实施办法〉的通知》（豫人社规〔2022〕4号）	名称调整为“农民工工资保证金退还审核”
66	人才流动手续办理	其他 职权	《中共中央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规定〉的通知》（人社部发〔2021〕112号）	合并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并转为公共服务事项
67	人事代理手续办理	其他 职权		
68	人事代理人员流动党员管理	其他 职权	《中共中央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规定〉的通知》（人社部发〔2021〕112号）	名称调整为“存档人员党员组织关系的接转”，并转为公共服务事项

附件2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保留的行政权力事项目

序号	事项名称	权力类型
1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1)劳务派遣经营许可（新办）	行政许可
	(2)劳务派遣经营许可（法人变更）	行政许可
	(3)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名称变更）	行政许可
	(4)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变更住所）	行政许可
	(5)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变更注册资本）	行政许可
	(6)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延续）	行政许可
	(7)劳务派遣经营许可（注销）	行政许可
2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	行政许可
3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度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	行政许可
4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及终止审批	行政许可
	(1)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审批	行政许可
	(2)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分立、合并审批	行政许可
	(3)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变更审批（举办者变更）	行政许可
	(4)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变更审批（法定代表人变更）	行政许可
	(5)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变更审批（办学地址变更）	行政许可
	(6)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变更审批（名称变更）	行政许可
	(7)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终止审批	行政许可
	(8)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延续审批	行政许可
5	劳动保障违法行为处罚	行政处罚
6	社会保险基金违法违纪行为举报奖励	行政奖励
7	对查处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提供主要线索和证据的举报人的奖励	行政奖励
8	养老保险待遇给付	行政给付
9	失业保险待遇给付	行政给付
10	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员死亡后待遇给付	行政给付
11	工伤保险待遇给付	行政给付
12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年检	行政检查
13	工伤保险医疗服务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14	用人单位和个人遵守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和规章情况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15	社会保险稽核	行政检查
16	工伤认定	行政确认
17	用人单位应缴社会保险费额核定	行政确认
18	农村劳动力技能及再就业培训补贴审核	其他职权
1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员退休手续办理	其他职权

序号	事项名称	权力类型
20	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书审验	其他职权
21	中级职称参评资格审查	其他职权
22	劳动能力鉴定	其他职权
	(1) 非因工伤残或因病丧失劳动能力程度鉴定	其他职权
	(2) 工伤职工伤残等级鉴定	其他职权
	(3) 工伤职工伤残等级复查鉴定	其他职权
	(4) 工伤职工辅助器具配置鉴定	其他职权
	(5) 工伤职工停工留薪期延长鉴定	其他职权
	(6) 工伤与疾病因果关系鉴定	其他职权
	(7) 工伤职工旧伤复发鉴定	其他职权
	(8) 离休人员护理依赖程度鉴定	其他职权
23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退还审核	其他职权
24	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情况审核	其他职权
25	企业录用职工备案	其他职权
26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招生简章和广告备案	其他职权
27	用人单位裁减人员方案备案	其他职权
28	破产、改制企业职工安置方案审核备案	其他职权
29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登记	其他职权
30	毕业生就业服务	其他职权
31	高层次人才引进	其他职权
32	高校毕业生见习单位认定	其他职权
33	高校毕业生见习补贴资金审核	其他职权
34	就业创业证办理	其他职权
	(1) 就业创业证申领	其他职权
	(2) 就业创业证补发	其他职权
35	企业招聘、个人求职资格审查	其他职权
36	市本级失业职工创业、技能培训	其他职权
37	就业困难人员公益性岗位安置	其他职权
38	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审核	其他职权
39	自谋职业、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审核	其他职权
40	创业担保贷款办理	其他职权
41	企业年金方案备案	其他职权
42	工伤职工就医管理备案	其他职权
	(1) 工伤职工就医备案（含旧伤复发、康复、转诊转院、异地居住）	其他职权
	(2) 工伤职工辅助器具配置或更换备案	其他职权

中共焦作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6月10日印发
